

近代中國經濟叢編之三
周開慶主編

中美農業技術合作團報告書
(全)

台灣華文書局印行

周開慶主編
近代中國經濟叢編之三

中美農業技術合作團報告書
(全)

台灣華文書局印行

中美農業技術合作團報告書

民國三十五年十一月

中華民國五十六年八月初版

近代中國
經濟叢編
之三

中美農業技術合作團報告書（平裝全一冊）

售價：
國內：新台幣一百二十元
國外：美金三元

出版者：京華書局

台北市南昌路一段七十二號
郵政劃撥戶一四二四六號
電話：六二六三號

發行者：華文書局

台北市南昌路一段七十二號
電話：六二六三五號

版權
所有

內政部登記證內版台業字第一三四二號

「建設之首要在民生」，經濟建設，是整個國家建設的物質基礎，其重要性自不待言。

要研究中國的經濟問題，更進而謀中國經濟建設的發展，非從理解有關近代中國經濟之基本資料入手不可。孫中山先生在民生主義第二講裏說：「要解決民生問題，應該用甚麼方法呢？這個方法，不是一種玄妙的理想，不是一種空洞學問，是一種事實。」「我們要拿事實做材料，才能够定出方法；如果單拿學理來定方法，這個方法是靠不住的。」根據上引提示，我們這裏所謂有關近代中國經濟的基本資料，應該包括最近幾十年來中國經濟發展的經過，政府所訂經濟政策計劃及其實施的成果，和各方專家學者對於中國經濟發展問題的看法。我們要拿這些「事實」做材料，才能够認識近代中國經濟以往的演進，與把握今後發展應採的途徑。

近二十年來，我從事於近代中國經濟問題的研究，民國四十八年，寫成「中國經濟政策」一書，最近正着手撰寫「民國經濟史」。在撰寫中所感到的困難，為基本參考書籍的缺乏。有時爲了考證一篇文獻，核對一種統計資料，曾經跑遍台灣省各大圖書館。因此感念其他作同樣研究的人，亦會遭遇到我所受過的苦惱；而於我現所藏有的幾種書籍，益覺有整編重印供諸社會的必要。這便是我選輯「近代中國經濟叢編」的動機和意義。

「近代中國經濟叢編」包括如下書籍六種：

(一)經濟問題資料彙編；

(二)物資建設五年計劃草案；

(三)中美農業技術合作團報告書；

(四)五十年來之中國經濟；

(五)民國經濟史；

(六)三十年來之中國工程。

以下再就各書編印經過及此次整編要點分述如次：

(一)經濟問題資料彙編：本書是我服務經濟部時所編輯，於民國四十年一月由經濟部印行。收集範圍，包括中國國民黨與國民政府歷年關於經濟方面之宣言決議案，和各種方案，以及有關之重要言論。其時間約起於民國十年，直至三十九年底。內容計分爲：一、總類；二、工業類（礦業附）；三、農業類；四、商業類；五、水利類；六、戰時經濟類。全書約四十萬字。本書輯錄民國以來的經濟政綱政策以及有關資料，最爲完備。

(二)物資建設五年計劃草案：其全題應爲「第一期國家經濟建設總方案物資建設五年計劃草案（提要）」。由中央設計局於民國三十三年十月開始編擬，至三十四年十二月完成，參加工作的專家學者凡七十餘人。內容計分：一、總論；二、分論。分論中包括交通、動力、礦冶、工業、農業、水利等六部門計劃，附表一百三十種。全文篇幅甚鉅，提要連附表計算

，亦達五十萬字。本計劃原定民國三十五年七月一日實施，旋以戡亂軍事繼起，遂形擱置。惟本計劃對於我國經建綱領數字的擬列，一般原則的闡述，以及計劃施行時各廠礦農場水利工程與交通線路的創設經營，均有大體的規劃，爲民國以來我國所訂最具體系之經建計劃。今後重建大陸經濟，本書應爲研究設計上極重要的參考。

(三)中美農業技術合作團報告：爲中美農業專家對於改造中國農業計劃的共同結論。民國三十四年十月，中國政府向美國政府提出農業技術合作之建議，遂由美國選派農業專家十人，我國選派專家十三人，共同組成中美農業技術合作團，於三十五年六月開始工作，同年底完成本報告書。全書包括農業建設計劃概要，農業金融，土地政策等十五篇，約三十萬字。本書爲根據各項統計，實際考察，和農業改進理論而提出，內容具體切實。此後中國農村復興聯合委員會之成立，本報告書實爲其重要的依據。本報告書所提計劃，在大陸上雖未能具體實施，但其有關的基本原則，則多已爲農復會在台灣推行農業建設時所採行，幷爲重建大陸訂定農建計劃時之重要參考，特值重視。

(四)五十年來之中國經濟：爲中國通商銀行創立五十週年紀念冊。該行創立於清光緒二十三年，卽民國紀元前十五年，爲中國新式金融業之嚆矢。所以這裏所謂五十年來之中國經濟，是指民元前十五年至民國三十五年此一階段。本書共載論文十五篇，包括有關金融、財政、交通、工礦、國際貿易各方面，作者均屬名重一時之專家學者，對於五十年來之演進，各

有極富系統的引述。附錄「五十年來之中國經濟大事記」，亦具參考價值。全書約三十萬字。

(五)民國經濟史：出版於民國三十六年，由上海銀行學會編印，爲銀行週報三十週年紀念刊。本書內容，計有論著、統計、經濟資料、與經濟大事記等四編。論著編中，金融之部有論文十八篇，財政幣制之部六篇，農工商鑛之部十三篇，一般經濟之部七篇，戰時經濟之部七篇，以及經濟學術之部二篇，共約六十萬字。各論文執筆者，一如「五十年來之中國經濟」一書，均屬學識豐富之專家學者。對於自民國建元至抗戰勝利後之中國經濟，各有深入之研述。惟本書精華，全在論著一編；「民元來國內外經濟大事記」，亦富參考價值，特爲選輯。其他二編，均予節去。

(六)三十年來之中國工程：爲中國工程師學會三十週年紀念刊，於民國三十五年出版。本書內分工程、事業、行政及技術等四編，全書約一百七十萬字。工程之部凡十七篇，惟其中市政工程部份實包括論文六篇，共爲二十三篇。事業之部凡二十三篇，其中水利事業部份可作爲八篇，測量事業可作爲三篇，共計三十二篇。行政之部凡九篇，技術之部凡六篇。以上合計爲七十篇。各編論文範圍，包括鐵路、公路、市政、水利、電力、電訊、機械、造船、航空、化工、礦冶、紡織事業等各方面，歷述其發展的沿革，不啻一部近代中國產業發展的歷史。

以上各書，估計字數約達四百萬字，近代中國經濟發展的史實，國民政府成立以還的經濟政綱政策，以及各種經建計劃，可謂具備於此。我們要研究近代中國的經濟問題，追本溯源，認識其基本情況，固然不可不研閱本叢編；我們要進謀中國今後的經濟建設，於光復大陸後重建大陸的經濟，也非研閱本叢編，作為計劃實施的主要參考和依據不可。在這反攻期近各方正積極策劃重建大陸經濟之日，本叢編的出版，自然更具重大的意義。

中華民國五十六年七月周開慶於台北縣明德新村

緒言

中華民國三十四年十月，中國國民政府向美國政府提出農業技術合作之建議。經數度交換意見後，雙方同意合組中美農業技術合作團，藉以設計中國農業改進縝密之計劃，並建議其應設之機構。兩國政府並同意令該團對於中國歷年輸出佔重要地位之外銷農產品，特加注意。

美國政府選派各部門之農業專家十人，中國政府亦選派專家十三人，共同組織本團。除正式團員之外，中美雙方復聘請若干專門人員，對本團業務，予以襄助。

三十五年六月二十七日，本團工作正式開始，初在京滬兩地，與政府要員，農業專家，以及教育界、商界、銀行界、各方領袖，商討目前農業現況，及其與全國經濟有關之問題。繼則全體團員分組出發，實地考察，歷時約十一週。所注意之問題，爲：（1）農業教育、研究、與推廣之機構及事業。（2）農業生產、加工及運銷情形。（3）與農村生活及水土利用有關之各項經濟及技術問題。

考察期間，本團分爲六組，每組各以一項專題爲研究對象。其中一組專門注意農業教育、研究、推廣、鄉村生活、農業經濟等問題。曾參觀所經各處之農學院、試驗場、產地市場、農會及合作社，並注意灌溉及墾殖事業、各項農產品加工場所，以及各項農村用品之生產情形。該組於深入農村之際，曾與農民團體及個別農民懇切談話，并與熱心農業改進之人士，商討農佃制度及農村貸款等問題。該組考察範圍甚廣，曾至長春、北平、天津、西安、成都、重慶、桂林、柳州、廣州、杭州、及台灣等地。

其他各組分別注意於漁業及桐油、生絲、茶葉、羊毛等外銷農產品。更專赴各產區，詳細考察其生產、運銷、加工等情形。全團各組所經之處，計有蘇、浙、冀、遼、吉、綏、陝、甘、甯、青、川、粵、桂、滇十四省及台灣等地。

實地考察既畢，本團各組重集南京，着手草擬報告，約五週而蒞事。雖限於時間，但以各方之協助，深信對於中國

目前農業上各項重大問題，已獲比較確切之認識。

本報告雖分篇敘述，但綜合之，則為一改良中國農業逐步推進之詳細計劃。其中若干所揭櫫之目標，或非可一蹴而幾。本團認為此實為中國三萬萬農民富強康樂之所繫，中央與地方政府應排除萬難，寬籌經費，勇往直前，以求速底於成也。

此次中美兩國政府所選派之團員，美國方面為赫濟生（團長）、穆懿爾（副團長兼秘書）、凱斯、卜凱、許伯、白恩士、賽慈、柯忍、奈斯必、郝默爾。中國方面為鄭秉文（團長）、沈宗瀚（副團長）、馬保之（秘書）、葛敬中、葉謙吉、張乃鳳、許康祖、王以康、賈偉良、楊懋春、羅禹森、壽景偉、吳留青。

鄭秉文
赫濟生 謹識

中華民國三十五年十一月於南京

誌謝

本團於工作進行期間，諸承政府有關長官及各界人士熱忱指導與協助，謹此誌謝。復承劉瑚、朱晉卿、林剛、謝景升、王士強、吳覺農、李聯標、道森（美國駐華大使館農業參贊）不辭勞瘁，或伴同分赴各地考察，或協助準備報告，貢獻殊多，特申謝忱。

鄭秉文
赫濟生 謹誌

提要

中國農業建設計劃，關係全國之繁榮甚深，必須配合適當，革新精進，始克奏效。中國國民衣食住行之所需，大部賴諸農產品，故凡影響於農業者，即將影響於百分之七十五以上之農民生活，亦即將影響於全國每一人民之幸福。本國深信完善之農業計劃，對於農民物質及精神生活，當有切實之改進，亦即大有助於中國內政問題之根本解決。

農業與工業，如輔車相依，若不兼籌並顧，等量齊進，則兩者皆不能高度發展。中國工業品之最大消費者為農民，而農民消費力之大小，全視其購買力之強弱，即其經濟是否寬裕，故農業之改進，必須與工業之發展同時並進，庶工業產品可有廣大之銷路。且發展工業，必須自外國輸入一部分機器，即需外匯，戰前中國之農產品輸出，佔外銷總額百分之七十，故農產為換取外匯之主要來源。是則凡可以促進外銷農產品之生產，加工，運輸者，即所以助長工業之建設，亦即所以增進全國人民之福利也。

本團深信上述之改進，均可見諸實施。由實地觀察所得，中國若能應用最新科學方法，如改進作物，土壤，牲畜，及農具等，大可增進農業生產。再如佃租，農貸，運銷等之改進，更可增加農民之收益，而目下農村社會之窮困，亦得藉以減除。

本團深感目前農民環境之艱困，欲謀解決，必須有完善之計劃，配以合理健全之組織。爰作左列建議；

一、於化學肥料工廠之建設；農田水利之發展；作物，牲畜品種之改進及其病蟲害之防治；建築及薪炭林木之增產；果、蔬、魚，肉之生產等；應特加注意。

二、於外匯率之調整；農貸利率及運費之減低；外匯農產品如桐油，絲，茶，羊毛等之生產與輸出之獎勵及其有關工業停歇之復興等；當取緊急措施。

三、於低利農貸之大量供給；若干區域佃租制度之改進；土地測量，登記，與報價之實施；三十五年中央政府頒布有關地稅問題土地法之執行等；當力謀進行。

四、於外銷及內銷農產品之標準，分級，檢驗，檢疫及市場管制等，應進行實施。

五、於農村福利有關之國民教育，公共衛生、保健、交通、浚河、防洪等，應積極推進。

六、於各分區內之農學院與農事試驗場之聯繫，當由農林部與教育部切實合作，力求實現。至現有之農業推廣委員會，當由農林部改組為中央農業推廣總局，並於區省縣內各設推廣機構。

七、於全國分設九區，每區選擇一中心地點，各設一農學院，一農事試驗場，一農業推廣處，一農業圖書館，負責指導該區內各省之農業教育，研究及推廣工作。此項區中心地點，擬定為南京、北平、長春、蘭州、武功、成都、武昌、廣州、台北等九處。

八、於農林部內成立中央農業管制總局，並在全國設立十六個分局。

九、將現有之中國農民銀行及中央合作金庫加以合併，成立一國家農業銀行，以供給各種農業金融之需要。

十、由社會部籌議適當辦法，用政府力量，防止人口之激增。

上項建議之完成，非一蹴可就。本國認為各機關之發展，須視適當人才之能否羅致，而定緩急。為培植此項人才，擬請資送有望之工作人員，出國深造。

為實施上項建議，農業建設經費必須大量增加。衡以中國農業與全國國民福利關係之密切，本國深信此種大量經費之增加，殊不為過。

本國希望上述建議內若干事業，可為將來中美兩國農業合作之基礎。

中美農業技術合作團報告

目次

緒言

提要

第一篇

農業建設計劃概要

第二篇

農業金融

第三篇

土地政策

第四篇

農產運銷

第五篇

租佃制度

第六篇

教育與研究

第七篇

農業推廣

第八篇

農業管制

第九篇

農業統計

目

錄

目錄

第十篇 農業機構之調整

第十一篇 國際貿易

第十二篇 中國桐油事業現狀及其發展途徑

第十三篇 中國之蠶絲業

第十四篇 中國之茶業

第十五篇 中國羊毛事業之發展

附錄

一、租佃制度——北碚扶植自耕農計劃

二、教育與研究

三、中國之蠶絲業

四、中國羊毛事業之發展

農業建設計劃概要

一國農業建設之目標可分三項：（一）增加本國需要之農產，如適合營養條件之食物，衣服被褥等之纖維，工業製造之原料、燃料、木料及外銷之物資；（二）提高農村之生活水準，如增加農民之生產能力，使農民獲得利率較低之貸款，消費者所支付農產品價格之大部份為農民所得，保護農民免受不公平之賦稅及不合理之租佃條件，及其他類似之剝削。且使農家衛生、教育、生活、娛樂等，俱有進步。（三）使農民合理利用水土之資源，以長期保持其生產能力。以上三項，為農業建設與國民福利之主要部分。

為達到上述目的，中國在農業建設方面，應有範圍廣大及詳盡之計劃。此點與蔣主席於民國卅四年十一月廿六日，在最高經濟會議所提示，為求有效推進中國農業建設，應迅即擬就全國性，切實可行之農業建設計劃之旨，完全相符。此項計劃，應注意以下各點：（一）物質方面，使農民明瞭生產方法；（二）經濟方面，使農民知應行生產之物品，及其數量，並儲藏與運銷；（三）供應方面，應如何供給及改進農業生產所需之物質及設備；（四）其他方面，與農業有關之其他事業如教育、交通、衛生、水利等。

甲、物資方面

物質方面應注意增加農業之生產，如研究改良農業生產技術，及指導農民採用現有之改良生產方法，使作物、家畜、漁牧、森林產品等品質提高，及產量增加。

一、作物

作物生產為中國農民重要工作，亦為其主要經濟收益之來源。全國人民食物，衣着等大部賴其供給；而戰前百分之四十之外銷物資，及主要工業原料，亦仰給於此。

中國農民對於果樹之生產技術雖較差，但對於一般作物及蔬菜之生產技術頗佳；蓋以中國農民積數千年之經驗，對農業生產方面，頗多優良之方法。如能大量採用現有之農業科學知識，加以改進，可使產量更為增加，為達到此目的，對以下各點，應注意及之。

(一) 水利

1. 灌溉 中國灌溉之農田甚多，此項灌溉工程有二千年之久者。中國北部灌溉之耕地，達百分之十五，此項耕地經灌溉之後，可增加百分之五十之產量；在水稻區域，灌溉地達百分之七十。全國稻麥區域，應加灌溉之面積甚廣，其灌溉設備，亟須大為擴充。

此次本國考察各省，對於灌溉工程，均有迫切之需要。據各省當局意見，小型水利工程，可由地方自行設法興辦；較大之工程，需中央給予低利貸款，而於若干年內分期償還。在中國若干地區可以鑿井及抽取河水灌溉，此種地區亦應加以調查。是項全國性計劃的灌溉工作，足以穩定農業生產，而避免災荒（詳見土地政策篇）。

2. 土地改良及墾殖 中國沿海土地，因排水不良，及漬鹽太多，不適耕種，應加以改善，以增加耕種面積。在北部，西北及東北鹹土地帶，若水源充足，地勢適宜，亦應恢復其生產能力（詳見土地政策篇）。

江蘇北部鹽墾區，曾利用排水，灌溉等方法，改良大片土地，種植棉花。此種工作在其他區域，亦應推進。河北軍